

## （八）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

致：泽普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、东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：我司参与 2026 年泽普县大豆绿色高产高效行动项目（项目编号：ZPDL（2026）021）所投全部货物，均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生产，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及招标文件要求，不属于进口产品。

特此声明！



投标单位（盖章）：泽普县润泽农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

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, appearing to be "曹永明".

日期：2026 年 4 月 29 日

